

证券代码：603105

证券简称：芯能科技

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64

转债代码：113679

转债简称：芯能转债

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和 2025 年 5 月 15 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交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18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健”）出具的《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，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变更情况

天健作为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，原指派黄加才先生、李明亮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明亮先生已从天健离职，为便于2025年年度审计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，天健安排周杨女士接替李明亮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。变更后的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黄加才先生、周杨女士。

二、变更后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相关情况

（一）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：黄加才，2007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07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2021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或复核9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周杨，2014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4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2025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或复核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（二）诚信记录

黄加才先生及周杨女士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（三）独立性

黄加才先生及周杨女士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三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报表、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1月13日